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红相股份

股票代码：300427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债券代码：123044

信息披露义务人：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8 号 3101 室

通讯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8 号 3101 室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增加（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22 年 2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红相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及地点.....	14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方/务时峰鲍一号	指	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转让方	指	杨保田
红相股份、公司、上市公司	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杨保田将其所持有的红相股份 25,215,694 股份（占截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的 7%）协议转让给务时峰鲍一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MA348JE786
住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号3101室
法定代表人	甘奇扬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25日
经营期限	2016年5月25日至 2066年5月24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厦门务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50%）、甘奇扬（45%）、李顺捷（5%）
通讯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号3101室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信息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居留权
1	甘奇扬	男	350521*****77	执行董事兼经理	中国	厦门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业务发展前景以及投资价值的认可,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红相股份的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会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5,215,694 股，占截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的 7.00%，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比例
务时峰鲍一号	—	—	25,215,694	7.00%

注：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红相转债”处于转股期内，本报告书总股本以截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 360,224,210 股为计算依据，最终持股比例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结果为准。

二、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红相股份股票。

杨保田先生与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杨保田先生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25,215,694 股人民币普通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29.67%，占公司总股本的 7.00%）转让给信息披露义务人。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 年 2 月 25 日，杨保田与务时峰鲍一号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杨保田

乙方（受让方）：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标的股份

甲方同意将其所持红相股份 25,215,694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截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红相股份总股本 360,224,210 股的 7%，以下简称“标的股份”）转让予乙方。

3、标的股份转让对价

双方一致同意：本次标的股份协议转让的价格为 13.09 元/股，约为本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上市公司收盘价格的 95%。

4、转让款支付

本次协议转让的股份转让价款合计 330,073,434.46 元。双方同意乙方按以下方式分期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1）第一笔转让价款：自本次协议转让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确认文件之日起的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的 17%，即人民币 56,112,483.86 元；

（2）剩余转让价款：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后，乙方在接到甲方付款通知之日起 90 日内向甲方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乙方最迟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剩余转让价款。

5、股份过户

1、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如遇已知的窗口敏感期，则相应顺延），甲乙双方应共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标的股份转让确认申请。

2、本次协议转让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确认文件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如遇已知的窗口敏感期，则相应顺延），甲乙双方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

6、税费承担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应各自承担其就磋商、签署或完成本协议和本协议所预期或相关的一切事宜所产生或有关的税款、费用、收费及支出，包括但不

限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公证费、过户手续费等。

7、违约责任

7.1、任何一方发生以下任一事件，即构成该方于本协议项下的违约：

- (1) 不履行或不全面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协议项下约定的义务；
- (2) 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出的声明、陈述、保证或承诺。

7.2、除疫情防控等不可抗力因素外，任何一方发生上述违约行为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其因此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8、争议解决

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协议生效、签署、终止、解除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经双方书面协商一致，本协议可以终止或解除，在该种情况下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的善后处理依照双方另行达成书面协议的约定。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不拥有任何权益。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标的股份目前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协议转让未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协议双方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达成的其他安排，亦不存在就转让方在该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的其他安排。

六、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

七、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受让杨保田持有的红相股份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合法募集资金。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红相股份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甘奇扬

签署日期：2022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及地点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股份转让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投资中心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3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16号楼10楼
股票简称	红相股份	股票代码	30042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8号310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0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5,215,694股 持股比例：7.00% 变动数量：25,215,694股 变动比例：7.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转让双方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标的股份过户登记之日 方式：协议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会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今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	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甘奇扬

签署日期: 2022年 月 日